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3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光股份”）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 2023-010 公告）。

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 2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5 日